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780
22 May 1997

CHINESE

第三七八〇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7年5月22日星期四,下午1时3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 | | |
|------|---------------|-----------|
| 主席: | 朴先生 | (大韩民国) |
| 成员国: | 智利 | 埃斯皮诺萨先生 |
| | 中国 | 刘结一先生 |
| | 哥斯达黎加 | 萨恩斯·比奥利先生 |
| | 埃及 | 阿瓦德先生 |
| | 法国 | 勒加尔先生 |
| | 几内亚比绍 | 洛佩斯·达罗萨先生 |
| | 日本 | 斋藤先生 |
| | 肯尼亚 | 拉纳先生 |
| | 波兰 | 沃索维奇先生 |
| | 葡萄牙 | 蒙特罗先生 |
| | 俄罗斯联邦 | 加季洛夫先生 |
| | 瑞典 | 奥斯瓦尔德先生 |
|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里奇蒙先生 |
| | 美利坚合众国 | 理查森先生 |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下午1时3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美洲：迈向和平的努力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危地马拉代表的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马丁尼·埃雷拉先生(危地马拉)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在安全理事会成员进行了磋商后，我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欢迎按照1997年1月20日第1094(1997)号决议为核查危地马拉政府与危地马拉民族革命联盟(危民革联)1996年12月4日在奥斯陆签署的《最后停火协定》(S/1996/1045*，附件)而在联合国危地马拉核查团(联危核查团)内附设的军事观察团成功结束。安理会赞扬秘书长、他的特别代表、首席军事观察员和联合国其他尽心尽力为这一事业作出贡献的人员。安理会还欢迎危地马拉政府和危民革联充分遵守最后停火的规定。

“安全理事会赞扬双方迄今为止在执行和平协定方面取得的进展，特别是设立将监督各项协定的执行的后续工作委员会和采取步骤设立查明历史真相委员会。安理会重申呼吁双方继续充分执行它们在1996年12月29日于危地马拉城签署的各项协定中所作的承诺以及在马德里、墨西哥城、奥斯陆和斯德哥尔摩签署的整个一揽子《和平协定》内其他协定中所作的承诺。

“安全理事会重申完全支持危地马拉和平进程。安理会相信秘书长特别代表、联危核查团和国际社会将继续支持危地马拉的和平进程,特别是支持和平协定的执行工作。”

本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为S/PRST/1997/28。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1时40分散会